

《心理学报》审稿意见与作者回应

题目：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对不同依恋类型幼儿支持提供预期修正的影响

作者：贾成龙; 吴婷; 孙莉; 秦金亮

第一轮

审稿人 1 意见：

本研究将依恋理论和预期加工理论结合,使用创新性的依恋预期范式探究在互动情境下不同依恋类型幼儿基于依恋对象回应的预期修正过程。实验很有趣,选题具有较好的新意,具有一定的理论和现实意义,但存在以下问题需要作者思考。

意见 1: 整体来看,无论是文章题目还是每个实验题目、以及各个小标题均未提及依恋类型这一变量,但它却是实验分析中的重要变量之一。此外,根据摘要,“采用改编版社会预期范式考察实时互动情境中依恋对象确定性和概率性回应对幼儿支持提供的预期及预期修正的影响”,那么支持提供预期是否应该体现?关键词也没有突出重点。实验的题目并不能涵盖各实验的研究内容,根据研究设计那也是依恋类型、回应方式对幼儿……的影响,研究问题相对模糊,有些文不对题。建议作者思考后通篇修改。

回应: 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文章题目确实不能涵盖研究关注的主要变量,根据您的此条建议以及第 5 条意见,我们进一步讨论了本研究的研究问题,并本着文章题目、实验题目、小标题反应实验问题和核心变量的原则,对文章题目及各级标题进行了修改。经过讨论我们将文题改为“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对不同依恋类型幼儿支持提供预期修正的影响”,并将实验 1 和实验 2 的标题分别改为“依恋对象确定性回应对不同依恋类型幼儿支持提供预期修正的影响”和“依恋对象概率性回应对不同依恋类型幼儿支持提供预期修正的影响”。同时,结合您的第 5 条意见,我们对关键词进行了修改,修改稿中关键词为以下 5 个:支持提供预期;依恋预期修正;回应方式;依恋类型;幼儿。其他各小标题的修改见修改稿。请专家再次审阅。

意见 2: 引言第一段最后一句“但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如何影响幼儿依恋的形成和发展仍不清楚。”下一段并不是对这句话的解释,与此相关性不大。因此这句话赘余,应直接接下一段陈述,将其提到第一段中介绍。引言第三段中 IWMs 是什么?与后文的依恋表征什么关系?此部分涉及概念众多,表述有些绕,理解起来较困难,如“依恋表征的基础组成部分是依恋脚本”、“依恋脚本可以概念化为一系列与依恋互动相关的预期”,那么依恋表征与依恋预期又是什么关系?为什么可以通过依恋预期探索 IWMs 的结构和发展问题。建议作者将此部分梳理得更加清楚一些。建议在引言部分添加小标题,增强文章逻辑性和可读性。

回应：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该部分确实逻辑性和可读性较差，根据您的此条以及第 1 和第 5 条意见，我们对前言部分进行了较大幅度的修改，以提高文章的逻辑性。修改稿中为了增加文章的可读性和逻辑紧凑性，我们删除了不必要的术语，并对相关内容进行了精炼。修改稿中前言部分围绕核心研究问题“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对不同依恋类型幼儿支持提供预期的影响”中自变量和因变量的关系进行论述，行文核心逻辑如下：首先提出依恋支持提供预期，再者论述依恋类型与支持提供预期之间的关系，然后论述依恋对象两种回应方式（确定性回应与概率性回应）与支持提供预期之间的关系，最后提出本研究的研究路径和具体假设。详见引言部分第 1 和第 2 段（第 9 页）。请专家再次审阅。

意见 3：实验 2 中对依恋对象回应概率的划分。回应概率划分为 20%，80%，50%，依据是什么？“20%回应条件，80%回应条件和 50%回应条件。每种条件以不同颜色(棕色、灰色和红色)的卡通熊妈妈和小熊表示”。为什么要用颜色区分开，会不会给幼儿一个学习引导作用？在图 6B 中，50%的条件下都是后测，请核实。

回应：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实验 2 中回应概率的划分是基于 Bosmans 等(2019)的研究。他们通过三个实验探究了抚养人提供有效支持的概率对成人和儿童信任的影响。他们在实验 2 中设置的概率条件分别为 50%，70%，100%，但 70% 条件并未显著改变儿童的信任。为了探究对于信任而言“刚刚好妈妈”的标准(Winnicott, 1953)，他们在实验 3 中将概率条件设置为 20%，80%和 100%，研究表明 20% 条件会显著降低 9 岁左右儿童的信任，80% 条件则显著提高儿童的信任。为了与前人研究做比较，我们参考了他们概率设置，又因为实验 1 已经探究 0%和 100%这两种概率对幼儿依恋对象的影响，故实验 2 中概率条件设置为 20%，50%和 80%。再者，三种概率条件分别反映依恋对象回应幼儿需要的三种模式：较一致、稳定的较低水平回应(20%条件)；不可预测的回应(50%)；较一致、稳定的较高水平回应(80%)。为了使文章更加清晰，我们在文中补充了如下内容：

“Bosmans 等(2019)操纵了抚养人提供有效支持的概率，发现依恋对象提供有效支持的概率达到 80%时会提高儿童对该对象的信任，但 70%时则不会，同时，回应概率为 20%会显著降低儿童对该对象的信任。”（见第 12 页第一段 2-4 行标红部分）

“Bosmans 等(2019)研究表明，80%可能是依恋对象提供有效支持促进儿童信任发展的“刚刚好”的标准，实验 2 按照他们实验中的概率设置，将依恋对象的回应概率设置为 20%，50%和 80%，探究依恋对象的概率性回应方式对幼儿依恋预期修正的影响。”（见 2.3 讨论第 21 页第 1 段 2-4 行标红部分）

以不同颜色的动物亲子对呈现不同条件是为了减少先前条件对后续幼儿依恋预期的影

响。在实验中依恋对象回应概率条件为被试内变量，若使用同一颜色的亲子对呈现 3 种条件，幼儿很可能认为不同条件的小熊和熊妈妈是同一对，前一个条件中熊妈妈的表现很可能影响幼儿在当前条件中对熊妈妈的预期。所以，我们使用不同颜色以对不同亲子对进行区分。再者，为了避免亲子对颜色对实验结果的影响，三种颜色亲子对在三种条件中的分配是随机的。

图 6B 中错误已在修改稿中进行了更正。（见第 23 页图 6B 标红部分）

参考文献

Bosmans, G., Waters, T. E. A., Finet, C., De Winter, S., & Hermans, D. (2019). Trust development as an expectancy-learning process: Testing contingency effects. *PLoS One*, *14*(12), e0225934.

Winnicott, D. (1953). Transitional objects and transitional phenomen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analysis*, *34*, 89–97.

意见 4: 综合讨论中大篇幅没有结合依恋类型进行论述，却单独陈列一个幼儿依恋类型测量的讨论，意义不大。此外，对结果的讨论不够充分，如结果表明了测量顺序的主效应显著等等。建议根据每个实验的主要结果重新组织讨论部分。在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对幼儿依恋预期意图的影响的过程中，幼儿的心理理论水平是否影响？或者是否有考虑？因为作者在讨论中也是提到幼儿依恋意图和心理推理两者的关系的。

回应: 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根据您的此条以及第 1 和第 5 条意见，我们对讨论部分内容进行了重新组织。首先，我们删除了对于幼儿依恋类型测量的讨论。其次，我们按照研究问题和假设将讨论分为 4 部分：4.1 依恋类型对幼儿支持提供预期修正的影响；4.2 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对幼儿依恋预期修正的影响；4.3 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影响依恋预期修正的可能机制；4.4 不足与展望。再者，我们进一步增加了对研究结果的讨论，在依恋类型与幼儿支持提供预期修正部分，我们从依恋预期解释偏向的角度讨论了为何依恋类型影响幼儿对依恋对象初始支持提供预期，但不影响后测阶段幼儿预期。详见讨论 4.1 部分第 26 页第 2 和第 3 段标红部分。

心理理论确实在幼儿对依恋对象的支持提供预期修正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修改稿我们讨论了心理理论在幼儿通过互动获得依恋对象反应信息和幼儿基于依恋对象反应信息进行预期两个过程中的作用。首先，在信息习得阶段，我们在心理理论的信念-愿望推断图式框架 (Wellman, 1990) 下对幼儿习得依恋对象反应方式的特质推断过程进行了重新讨论。其次，在基于反应信息进行预期阶段，分别讨论了心理理论在基于强化学习习得信息进行意愿预期和基于特质推断习得信息进行意愿预期中的可能作用。详见讨论部分 4.3 第 28 页第 1,2 和 3 段标红部分。请专家再次审阅。

参考文献

Wellman, H. M. (1990). *The children's theory of mind*. MIT Press.

意见 5: 作者文章内容非常丰富，但逻辑性和可读性都有待提高。建议作者充分考虑要研究的科学问题是什么，然后根据要研究的问题行文和分析。参考文献多处格式不规范，请认真修改。关键词应体现研究主体“幼儿”。2.1.4 数据分析中“因为无组织型依恋人数较好时，故没有将其纳入分析。”要表达的是？文中的专业名词请统一，依恋类型的划分（安全型、不安全型；安全模式、不安全模式）。图依恋类型与回应条件对 C-BE 的交互作用序号标错。行文中，出现一些笔误，如“因为无组织型依恋人数较好时，故没有将其纳入分析”、“但基线与 80 回应条件”以及一些标点符号、统计检验 p 等，请全文再次检查。2.1.3 任务与程序中报告了幼儿平均安全依恋分数为 2.30(SD = 0.85)，那么不安全依恋的分数呢？3.2.1 被试部分，“不安全型 55 名（其中回避型 31 人，矛盾型 18 人，无组织型 7 人）”，但在 3.3 结果部分却出现的是回避型和焦虑型。

回应: 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对于文章逻辑性和可读性问题，结合您的第 1 和第 2 条建议，经过实验组讨论，我们对前言部分进行了较大幅度的修改。围绕研究问题“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对不同依恋类型幼儿支持提供预期的影响”中自变量和因变量的关系进行论述，行文核心逻辑如下：首先提出依恋支持提供预期，再者论述依恋类型与支持提供预期之间的关系，然后论述依恋对象两种回应方式（确定性回应与概率性回应）与支持提供预期之间的关系，最后提出本研究的研究路径和具体假设。同时，结合您的第 4 条建议，我们也对讨论部分进行了调整。请专家再次审阅。

对于文献格式不规范问题，我们根据学报参考文献要求对文中和参考文献列表格式进行了修改。

对于关键词，已根据专家意见在修改稿中增加“幼儿”一词。

2.1.4 数据分析中“因为无组织型依恋人数较好时，故没有将其纳入分析。”存在错别字，影响理解，修改稿中已改为“因为无组织型依恋人数较少，故未将其纳入分析。”

修改稿中我们统一了专业名词的使用，使用安全型和不安全型代替安全模式和不安全模式。

对于错误的“依恋类型与回应条件对 C-BE 的交互作用”一图的序号，我们已在修改稿中进行了修改。

对于文中的笔误，我们仔细通读全文，对笔误、标点符号、统计检验符号和其他细节错误进行了修改。

2.1.3 部分安全依恋分数问题，使用 Gloger-Tippelt 和 Kappler(2016)的编码系统对依恋故事完成测验中幼儿表现进行编码可以得到两类依恋指标，一个是单维的依恋安全分数，分数越高表示幼儿依恋安全程度越高，分数越低则表示幼儿安全依恋程度越低；另一个是依恋类型分类，可以分为安全型、回避型、焦虑型和无组织型类似。2.1.3 部分报告的幼儿依恋安全分数为第一类指标。为了使表达更加清晰，我们对该部分内容进行了如下补充和修改，见第 13 页 2.1.3 中标红部分。

“采用标准的编码和依恋分类系统获取幼儿依恋状况，编码可以得到两个指标：依恋安全分数和依恋类型(Gloger-Tippelt & Kappler, 2016)。依恋安全分数是一个单维得分，分数越高表示幼儿依恋安全程度越高，分数越低则表示依恋安全程度越低。幼儿依恋类型被分为安全型、回避型、焦虑型和无组织型四类。”

关于被试部分报告依恋类型和结果中的不一致问题，我们的分析思路是，首先探究安全型依恋幼儿和不安全型依恋幼儿的依恋支持提供预期差异，再进一步分析不安全型依恋两个亚型（回避型和焦虑型）幼儿在支持提供预期上是否存在差异。先前表达确实不清晰，在修改稿中我们在被试部分只报告四种依恋类型幼儿人数的分布，将安全型和不安全型人数的划分标准在数据分析部分进行介绍。

参考文献

Gloger-Tippelt, G., & Kappler, G. (2016). Narratives of attachment in middle childhood: Do gender, age, and risk-status matter for the quality of attachment? *Attachment & Human Development*, 18(6), 570–595.

.....

审稿人 2 意见：

该研究从预期加工的角度探讨了依恋对象回应方式是如何影响幼儿依恋预期修正，选题具较好的创新性，研究具有一定的理论意义。该文章较为全面的介绍了研究的理论基础，研究假设和实验设计合理，得出了有意义的结论。有以下几个问题与作者商榷：

意见 1：文中依恋回应概率（20%、50%和 80%）是如何确定的？前言中对依恋对象概率性回应的论述，没有说明概率达到多少会影响到 5 岁儿童的预期修正。50%的概率是不可预测的，100%的概率反映看护者的全程照料，建议作者补充说明回应概率确定的依据。

回应：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文中依恋对象回应概率是基于 Bosmans 等(2019)的研究。他们通过三个实验探究了抚养人提供有效支持的概率对成人和 9-12 岁儿童信任的影响。他们在实验 2 中设置的概率条件分别为 50%，70%，100%，研究发现对于 9-12 岁儿童，50%条件会显著降低其对任务中抚养人的信任，而 100%条件显著提高了儿童的信任，但 70%条件并

未显著改变儿童的信任。为了探究对于信任而言“刚刚好妈妈”的标准(Winnicott, 1953),他们在实验 3 中将概率条件设置为 20%, 80%和 100%, 研究表明 20%条件会显著降低 9 岁左右儿童的信任, 80%和 100%条件均显著提高儿童的信任, 且后两者无显著差异。为了与前人研究做比较, 我们参考了他们概率设置, 又因为实验 1 已经探究 0%和 100%这两种概率对幼儿依恋对象的影响, 故实验 2 中概率条件设置为 20%, 50%和 80%。同时, 三种概率条件分别反映依恋对象回应幼儿需要的三种模式: 较一致、稳定的较低水平回应(20%条件); 不可预测的回应(50%); 较一致、稳定的较高水平回应(80%)。为了文章表达更加清晰, 我们在修改稿中补充了如下内容:

“Bosmans 等(2019)操纵了抚养人提供有效支持的概率, 发现依恋对象提供有效支持的概率达到 80%时会提高儿童对该对象的信任, 但 70%时则不会, 同时, 回应概率为 20%会显著降低儿童对该对象的信任。”(见第 12 页第一段 2-4 行标红部分)

“Bosmans 等(2019)研究表明, 80%可能是依恋对象提供有效支持促进儿童信任发展的“刚刚好”的标准, 实验 2 按照他们实验中的概率设置, 将依恋对象的回应概率设置为 20%, 50%和 80%, 探究依恋对象的概率性回应方式对幼儿依恋预期修正的影响。”(见 2.3 讨论第 21 页第 1 段 2-4 行标红部)

参考文献

Bosmans, G., Waters, T. E. A., Finet, C., De Winter, S., & Hermans, D. (2019). Trust development as an expectancy-learning process: Testing contingency effects. *PLoS One*, *14*(12), e0225934.

Winnicott, D. (1953). Transitional objects and transitional phenomena.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analysis*, *34*, 89-97.

意见 2: 文中依恋类型结果是不安全型 81 人(其中回避型 51 人, 焦虑型 26 人, 无组织型 11 人)。51+26+11=88 与 81 不符合, 请再重新计算一下人数。

回应: 感谢专家指正。我们重新核对了数据, 发现人数错误是因为报告了剔除无效被试前的数据。剔除无效被试后, 安全型幼儿为 69 人, 不安全型为 82 人(其中回避型 46 人, 焦虑型 26 人, 无组织 10 人)。我们已在文中做了修改。

意见 3: 依恋分类的比例与样本特征有关, 如临床样本和普通样本。建议补充完整样本的人口统计学信息, 特别是父母的社会经济地位, 包括职业、收入等, 便于后人比较。

回应: 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因为收入信息相对比较隐私, 许多父母并不愿意提供; 同时, 家长提供的收入信息可能是虚假的(马玉霞, 张兵, 2011)。因此, 我们只收集了父母的学历和

职业。我们已经在文中补充了被试父母职业相关信息，如下，见第 13 页，2.2.1 被试中标红部分。

“根据国家职业分类修订工作委员会(2015)组织编写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对父亲和母亲职业进行分类，其中国家机关、党群组织、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分别占 2.7%和 2.8%，专业技术人员分别占 31.8%和 23.2%，办事和有关人员分别占 6.4%和 7.5%，商业、服务业人员分别占 46.4%和 45.3%，生产、运输设备操作及有关人员分别占 6.4%和 2.8%，军人分别占 0.9%和 0%，不便分类的其他从业人员分别占 5.5%和 18.9%。”

参考文献

马玉霞, 张兵. (2011). 社会经济地位测量方法的研究进展. *中国健康教育*, 27(5), 372–376.

意见 4: 讨论中关于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影响依恋预期修正的可能机制，儿童依恋预期修正是否还有其他的加工过程，建议再多些机制的探讨？

回应: 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根据您的意见以及另外一位审稿人的意见，我们对讨论部分进行了重新组织，修改稿中按照研究问题和假设将讨论分为 4 部分：4.1 依恋类型对幼儿支持提供预期修正的影响；4.2 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对幼儿依恋预期修正的影响；4.3 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影响依恋预期修正的可能机制；4.4 不足与展望。此外，我们增加了对依恋预期修正中其他认知加工过程作用的讨论。在 4.1 依恋类型与幼儿支持提供预期修正部分，我们从解释偏向角度讨论了依恋类型对幼儿支持提供预期及修正的影响。在 4.2 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对幼儿依恋预期修正的影响部分，讨论了心理理论在幼儿通过互动获得依恋对象反应信息和幼儿基于依恋对象反应信息进行预期两个过程中的作用。具体来说，首先，在信息习得阶段，我们在心理理论的信念-愿望推断图式框架(Wellman, 1990)下对幼儿习得依恋对象反应方式的特质推断过程进行了重新讨论。其次，在基于反应信息进行预期阶段，讨论了心理理论在意愿预期中的可能作用。请专家再次审阅。

参考文献

Wellman, H. M. (1990). *The children's theory of mind*. MIT Press.

意见 5: 正文中参考文献引用格式是中文作者放在前面，英文作者放在后面。全文格式中只左对齐，没有两端对齐。文中图题的表述不用加“句号”，请改正。建议按照心理学报格式认真修改文献。

回应: 感谢专家的悉心指正。我们已经按照心理学报的要求对参考文献格式进行了修改。我们修改了文中格式错误的参考文献，将中文作者放在英文作者之前，并将参考文献列表设置为两端对齐，并对参考文献列表中的错误进行了修改。

对于文中图题的表述，我们删掉了句号，并对图题进行了修改。

第二轮

审稿人 1 意见：

文章经过修改之后，逻辑性明显提高，另外有两个小问题需要作者再检查一下。

意见 1：表 4 各条件 C-BE 和 C-WE 的原始均值(SD)，表中数据标准差大于均值，是不是说明数据呈非正态分布？统计方法还用方差分析恰当吗？

回应：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数据不服从正态分布使用 F 检验确实是不恰当的。我们使用非参数检验方法对实验 1 和实验 2 涉及改变量的数据进行了重新分析，详见修改稿第 20 页 2.3.3 标绿部分以及第 24 和 25 页 3.3.3 标绿部分，并对文中相关表述进行了修改，见第 17 页第一段标绿部分以及图 7。采用非参数检验后得到的结果与先前分析结果一致，并不影响实验的主要结果、相关的讨论及结论。

意见 2：图 7 不同条件下幼儿依恋行为预期改变量和意愿预期改变量，图注中的 P 没有斜体。

回应：感谢专家悉心指正。图 7 图注中的 P 均已改为斜体。

意见 3：通篇阅读之后认真校对格式等问题。

回应：感谢专家的意见。我们已经通篇阅读，修改了相关错误，并且同事帮忙把关。

审稿人 2 意见：作者对修改意见进行了认真的回应，相关问题得到了解决。建议发表。

第三轮

编委复审：选题有新意。论文经修改后质量有明显提升，仍有几处小问题。

意见 1：引言中第二行，依恋的定义不完整，应为...形成的情感联结；

回应：感谢编委专家的意见。修改稿已对依恋的定义进行了补充，修改为“依恋是依恋者与依恋对象在互动过程中形成的情感联结”。

意见 2: P12 倒数第三行, 幼儿何时能否, 应为幼儿何时能...

回应: 感谢编委专家的意见。修改稿中已将“幼儿何时能否”改为“幼儿何时能”。

意见 3: P18、19 有几处, 不存在与依恋类型相关的主效应和交互作用, $p > 0.05$, 准确的表述应是, 与依恋类型相关的主效应和交互作用不显著, $p > 0.05$, 请修改。

回应: 感谢编委专家悉心指正。修改稿已对结果部分中相关表述进行了修改, 见文中紫色字体部分。

意见 4: 论文几经修改已超出学报的字数要求, 还有个别语句过长, 建议修改后发表。

回应: 感谢编委专家的意见。修改稿中已对过长语句进行了修改。同时, 为了缩减文章篇幅, 在尽量保证原意的前提下, 修改稿对文章前言、讨论等部分进行了精简。

第四轮

主编终审:

意见 1: 这篇文章我认真看了, 选题有一定的学术和现实的价值, 经过几轮修改, 文章表述, 实验逻辑都比较清晰和合理。但是两个实验的样本是同一样本, 在没有特别实验设计的考虑前提下, 根据学术规范和伦理, 同一个样本只能算做同一个实验。这个研究相当于没有进行过两个独立样本的检验。所以建议最好是再重新设计一个新的实验, 重复验证实验假设; 当然也可以不修改实验设计用新样本重复一下现在的实验。以上意见可以跟儿心方面的专家确认, 以儿心专家意见为准。

回应: 感谢主编的宝贵意见。根据您的意见, 我们在原有实验 2 的基础上对实验进行了调整, 并重新收集和分析了数据。当前实验和先前实验 2 的不同之处主要包括以下两点: (1) 对实验材料进行了调整, 使用不同颜色的小兔子和兔妈妈形象代替小熊和熊妈妈亲子对形成来呈现任务, 以与实验 1 使用材料保持一致。(2) 不同于先前实验 2 中采用固定的条件顺序, 当前实验 2 对条件顺序进行了随机化处理。其他与原有实验一致。

我们招募了 95 名 5-6 岁幼儿作为实验 2 被试, 重新收集了依恋类型和预期数据, 并进行了数据分析。实验结果与先前核心发现一致: (1) 5 岁左右幼儿能够基于依恋对象回应概率修正对其关于该依恋对象提供支持的行为和意愿预期, 具体来说相对基线, 依恋对象回

应概率越低幼儿行为和意愿预期降低越多。(2)对于预期修正量,20 回应条件显著高于 80% 和 50%回应条件。具体实验结果见实验 2 结果部分。

同时,我们对文章相应部分做了调整,详见文中蓝色字体部分,请专家再次审阅。

审稿人 3 意见:

意见 1: 同意主编意见。这两个实验可以合并为一个研究,即依恋对象不同概率的回应为 0, 20%, 50%, 80%, 100%。

回应: 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根据主编意见我们重新招募被试对实验 2 结果进行了检验以解决两个实验样本不独立的问题。同时,之所以将研究分为两个实验主要是出于以下原因。

首先,从概念上,确定性条件和概率性条件不仅反映了事件间共变程度的差异,其反映了两类不同性质的关系。确定条件表明事件之间的关系是唯一的、不可改变的,而概率性关系则表明两者之间的关系不是多样的,且可能会发生变化(Rapp & Wilkening, 2005; Starling et al., 2018)。研究表明对关系性质的认知会影响幼儿在不同条件下对将来发生事件的预期(Romberg & Saffran, 2013)。我们在手稿中确实没对两种条件的不同进行清晰说明,在修改稿引言部分中已对该部分内容进行了如下补充,请专家再次审阅。

“实验中确定性回应和概率性回应是两种不同的回应方式。两种回应方式不仅反映了幼儿寻求支持与依恋对象回应两个事件间的共变程度,也代表了两类不同性质的关系。确定性条件表明事件之间的关系是唯一的、不可改变的,而概率性关系则表明两者之间的关系不但多样的,而且可能会发生变化(Rapp & Wilkening, 2005; Starling et al., 2018)。同时,研究表明对关系性质的认知会影响幼儿对将来发生事件的预期(Romberg & Saffran, 2013)。因此,研究中两个实验分别探究确定性条件下(实验 1)和概率性条件下(实验 2)依恋对象回应对不同依恋类型幼儿支持提供预期的影响。”(见第 15 页最后一行与第 16 页第一段蓝色字体部分)

再者,从实验操纵上,实验 1 中条件试次数和实验 2 条件试次数并不相同。因为幼儿基于确定性信息进行预期相对更加容易(Corriveau et al, 2009),其需要的试次数更少。通过预实验,实验 1 中学习阶段试次数为 6。实验 2 为了探究概率条件下依恋对象回应频率的影响,并与先前 Bosmans 等(2019)实验中设置的概率条件(20% vs. 50% vs. 80%)进行比较,实验 2 中各条件学习阶段试次数为 10。所以实验 1 条件和实验 2 条件间并不能进行合并分析。为了突出实验 2 与实验 1 程序上的差异,我们在修改稿中对实验 2 任务与程序部分进行了适当调整,详见第 24 页 3.2.3 中依恋预期任务中蓝色字体部分。请专家再次审阅。

参考文献

- Bosmans, G., Waters, T., Finet, C., Winter, S. D., & Hermans, D. (2019). Trust development as an expectancy-learning process: testing contingency effects. *PLoS ONE*, *14*(12), e0225934.
- Corriveau, K. H., Meints, K., & Harris, P. L. (2009). Early tracking of informant accuracy and inaccuracy. *British Journal of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27*(2), 331–342.
- Rapp, A. F., & Wilkening, F. (2005). Children's recognition of the usefulness of a record: distinguishing deterministic and probabilistic events. *European Journal of Developmental Psychology*, *2*(4) 344–363.
- Romberg, A. R., & Saffran, J. R. (2013). Expectancy learning from probabilistic input by infants. *Frontiers in Psychology*, *3*, 610, 1–16.
- Starling, S. J., Reeder, P. A., & Aslin, R. N. (2018). Probability learning in an uncertain world: How children adjust to changing contingencies. *Cognitive Development*, *48*, 105–116.

意见 2: 另外，本文可读性不太强，至少本人读起来比较吃力。比如实验一研究目的是“探究不同依恋类型幼儿对新依恋对象的初始预期以及依恋对象确定性回应方式(回应和无回应)对幼儿对依恋对象支持提供预期修正的影响。”这样的长句令人费解。

回应: 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我们将实验 1 的目的改为“探究依恋类型对幼儿关于依恋对象初始支持提供预期的影响，以及依恋对象确定性回应和确定性无回应对幼儿支持提供预期修正的影响。”此外，我们再次详细通读全文，对文章的语句进行了修改。请专家再次审阅。

意见 3: 再者，问题提出依据不甚充分。前人已经发现“安全型婴儿更多预期依恋对象会向遇到困难的依恋者提供支持，而不安全型婴儿则更多预期依恋对象不会提供支持。后续研究结果与之一致……。这表明在面对新的依恋互动情境时，1 岁左右婴儿已经能够基于其与抚养人互动形成的依恋表征对依恋对象的支持提供行为进行预期。”作者提出“综上，本研究关注的**第一个问题**是以上研究结果是否可拓展至幼儿阶段，即依恋类型如何影响幼儿对依恋对象的支持提供预期。”不知这个问题提出的逻辑是什么？为什么婴儿已具备的能力需要在幼儿群体进行验证？

回应: 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问题提出的逻辑确实不太清楚，我们已在修改稿中对这段内容进行了重写，如下：

“根据依恋理论，不同依恋类型个体对于依恋对象在自己遇到困难时是否提供支持会形成不同预期(Dykas & Cassidy, 2011)。具体来说，安全型儿童会倾向于预期自己未来遇到困难时父母会提供支持；焦虑型儿童预期父母会拒绝自己；而回避型则预期自己可以解决困难，无需依赖父母(Bosmans et al., 2013)。婴儿研究为该观点提供了支持性证据。研究发现安全型婴儿更多预期依恋对象会向遇到困难的依恋者提供支持，而不安全型婴儿则更多预期依恋对

象不会提供支持 (林青等, 2014; Johnson et al., 2007; Johnson et al., 2010)。尽管存在以上证据, 但尚未研究检验依恋类型对幼儿支持提供预期的影响。所以本研究关注的第一个问题是分离情境下依恋类型对幼儿支持提供预期的影响。” (见第 14 页第 2 段蓝色字体部分)

意见 4: P12 “从依恋发展的角度, 5 岁幼儿已进入“目标修正依恋关系”阶段, 他们能够在表征水平对依恋相关计划和目标进行加工和操作 (Bowlby, 1969/1982; Marvin et al, 2016; Posada & Waters, 2016)。处于该依恋发展阶段的幼儿在制定亲密寻求计划时, 能够将与依恋对象互动的情境性信息纳入考虑, 如依恋对象当前的活动和目标(Marvin et al, 2016)。因此, 在互动情境中, 处于目标修正关系阶段的幼儿对依恋对象是否提供支持进行预期时应该能考虑依恋对象先前的反应方式。综上, 本研究的第二个问题是, 5 岁幼儿能否及如何在实时互动中基于依恋对象回应方式对支持提供预期进行修正。” 这里的逻辑没太看懂。

回应: 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我们对研究第二个问题的提出部分进行重新组织, 修改稿中调整后的内容如下:

“Bosmans 等(2019)在互动情境下探究了抚养人支持有效性对 9-12 岁儿童对抚养人信任及支持寻求(support-seeking)行为的影响, 发现儿童更信任互动中提供更多有效帮助的抚养人, 也更多向其寻求帮助。而 12 个月大婴儿对于依恋对象的预期似乎取决于其依恋类型, 而不受任务中互动经验的影响(Johnson et al., 2010)。这可能表明儿童幼儿基于依恋对象回应进行预期存在发展差异。那么幼儿能否根据依恋对象的回应对其将来的支持行为进行预期呢? 首先, 根据依恋发展理论, 3-6 岁幼儿处于“目标修正依恋关系”阶段, 他们在制定亲密寻求计划时, 能够将与依恋对象互动的情境性信息纳入考虑, 如依恋对象当前的活动和目标(Bowlby, 1969/1982; Marvin et al, 2016; Posada & Waters, 2016)。再者, 儿童发展研究表明 4 岁以上幼儿可以比较依靠自身感知经验和依靠成人提供信息解决问题的有效性, 进而选择更有效的方式(DiYanni & Kelemen, 2008), 并且他们能够基于与原有知识冲突的证据进行因果推理 (Kushnir & Gopnik, 2007)。可见, 5 岁幼儿已经能够抽取情境信息, 并基于这些信息进行预测。那么, 5 岁左右幼儿能否基于互动中依恋对象的回应信息对该对象将来的支持提供进行预期是本研究关注的第二个问题。” (详见第 15 页第 2 段蓝色字体部分)

意见 5: P13 “Bosmans 等(2019)操纵了抚养人提供有效支持的概率, 发现支持有效概率达到 80%时会提高儿童该对象的信任, 但 70%时则不会; 同时, 回应概率为 20%会显著降低儿童对该对象的信任。那么, 5 岁幼儿如何基于依恋对象的概率性回应修正其支持提供预期是本研究关注的第三个问题。” Bosmans 等(2019)的研究被试是 9-12 岁儿童, 由此引出本研究的 5 岁幼儿, gap 有点大。

回应: 感谢专家的宝贵意见。我们在修改稿中对该部分内容进行了重新组织, 修改后的内容

如下，请专家再次审阅。

“现实生活中，依恋对象对幼儿的回应并非是确定的，而是概率性的。在讨论母亲行为特征对依恋个体差异影响时，Bowlby(1969/1982)采纳了 Winnicott(1953)提出的“刚刚好妈妈(good enough mother)”这一概念，认为母亲对年幼儿童的回应水平达到一定程度就足以保证儿童的健康发展。Bosmans 等(2019)为该观点提供了支持性证据，他们操纵了抚养人提供有效支持的概率，发现支持有效概率达到 80%时会提高儿童该对象的信任，回应概率为 20%则会降低儿童对该对象的信任。那么，幼儿能够基于依恋对象的概率性回应进行支持提供预期呢？尚未有研究对该问题进行考察。儿童发展研究表明，4 岁以上幼儿已经能够对概率性信息进行评估，并根据这些信息进行推测(Corriveau et al, 2009; Kushnir & Gopnik, 2005)。这意味着 5 左右幼儿应该能够抽取情境中的概率信息进行预期。因此，本研究关注的第三个问题是 5 岁幼儿能否基于依恋对象的概率性回应修正其支持提供预期。”(详见第 15 页第 3 段蓝色字体部分)

第五轮

主编终审

意见：作者增加了新的数据，重复验证的研究结论，整体思路清楚，实验设计恰当，结论可靠。同意发表。